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7月01日起至2026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68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03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6,087,950.8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的方法进行积极的指数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求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采取定量方法进行组合管理，力争在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的基础上，追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综合指数的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了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可以在被动跟踪指数的基础上进行一些优化调整，如在一定幅度内减少或增强成份股的权重、替换或者增加一些非成份股。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综合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理论

	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A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823	02682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2,633,945.73 份	113,454,005.10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07 月 01 日-2026 年 09 月 30 日）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A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38,241.35	-1,972,804.98
2.本期利润	-1,434,021.76	-5,136,007.4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34	-0.043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913,929.21	107,417,365.5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473	0.946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40%	0.95%	-5.84%	0.96%	1.44%	-0.01%
过去六个月	-5.67%	0.87%	-1.18%	0.93%	-4.49%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27%	0.85%	-2.72%	0.98%	-2.55%	-0.13%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率①	率标准差②	基准收益率③	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4.42%	0.95%	-5.84%	0.96%	1.42%	-0.01%
过去六个月	-5.72%	0.87%	-1.18%	0.93%	-4.54%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32%	0.85%	-2.72%	0.98%	-2.60%	-0.13%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

2、比较基准：上证综合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比较基准：上证综合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3.3 其他指标

注：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翁子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03-23	-	6 年	硕士研究生，FRM（金融风险管理师），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致诚卓远（珠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研究员、华兴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成都朋锦仲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研究员。2023 年 3 月加入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指数与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指数与量化投资部团队主管、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

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的分析，确保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的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结合实践予以修订完善。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A 股市场风格出现剧烈切换。上半年，市场资金阶段性集中于 AI 算力、半导体、高端制造等高弹性方向，少数强势赛道和龙头个股持续领涨，市场上涨结构较为集中，分散化量化选股策略的超额获取面临一定压力。进入三季度后，前期涨幅较大的科技板块出现明显调整，资金由高位集中方向逐步回流至估值、景气度和盈利预期存在改善空间的更广泛股票，市场广度有所修复，行业与个股层面的分化机会重新增多。

从量化基金表现来看，公募量化产品表现持续分化：上半年超额表现较强的高成长、高贝塔风格的公募量化产品，在三季度普遍迎来较大超额压力；而上半年承压的均衡型传统多因子量化策略，三季度的超额迎来持续修复。但总的来说，A 股量化策略超额水平正在持续向海外先进市场经验靠拢，即超额获取难度加大的同时波动率持续放大。在此环境下，本基金坚持因子均衡、组合分散的多因子选股框架，并通过严格的风险控制模型，努力降低单一赛道、单一风格和个股集中度对组合超额收益的扰动。

在策略构建上，本基金始终坚持风险控制与风格中性的核心理念，基于 Barra 多因子模型对市值、行业、估值、波动率、流动性等主要风格因子敞口进行持续监控和约束，尽量避免组合收益过度依赖某一类市场风格。面对科技成长主线较强、行业间表现分化加大的环境，基金在保持对基准指数有效跟踪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行业偏离、个股权重和组合流动性管理，力求将超额收益来源更多集中于稳定的选股能力。在追求长期平稳 Alpha 的过程中，本基金更加注重超额收益波动控制和组合夏普比率提升，避免因短期风格追逐带来过高回撤风险。

在策略研发方面，我们持续对标国际一流对冲基金，依托领先的大数据与计算基础设施，构建涵盖基本面因子、高频价量信号及多样化另类数据的多维因子体系。通过人工智能模型对数千个因子进行动态加权与组合优化，凭借数据与算力优势，不断挖掘稳定而可持续的阿尔法来源。

展望后市，我们将继续发挥量化模型在风险控制与阿尔法创造方面的双重优势，在严格控制回撤的前提下，努力为投资者创造稳定、可持续的超额回报，持续提升整体投资体验。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73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84%；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68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8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6,834,931.21	91.17
	其中：股票	126,834,931.21	91.1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884,820.01	7.82
8	其他资产	1,405,449.61	1.01
9	合计	139,125,200.8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91,868.00	0.07
B	采矿业	12,550,082.00	9.07
C	制造业	46,912,796.18	33.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794,640.00	3.47

E	建筑业	1,779,617.00	1.29
F	批发和零售业	572,686.00	0.4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242,824.00	3.07
H	住宿和餐饮业	85,172.00	0.0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102,282.83	4.41
J	金融业	29,498,268.00	21.32
K	房地产业	734,512.00	0.5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3,554.00	0.2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28,625.00	0.9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8,832.00	0.1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8,659.00	0.0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54,732.00	0.18
S	综合	248,633.00	0.18
	合计	109,847,783.01	79.41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9,232.00	0.06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975,666.20	9.3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25,900.00	0.24
E	建筑业	224,517.00	0.16
F	批发和零售业	325,621.00	0.2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06,933.00	1.09
J	金融业	23,200.00	0.02
K	房地产业	106,470.00	0.0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0,988.00	0.0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3,143.00	0.5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96,995.00	0.2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110,448.00	0.08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63,612.00	0.0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4,423.00	0.02
S	综合	-	-
	合计	16,987,148.20	12.28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98	工商银行	570,100	4,720,428.00	3.41
2	601288	农业银行	675,000	4,704,750.00	3.40
3	601857	中国石油	351,300	3,938,073.00	2.85
4	601988	中国银行	503,800	3,390,574.00	2.45
5	600519	贵州茅台	2,600	3,272,412.00	2.37
6	601138	工业富联	41,800	2,432,760.00	1.76
7	601088	中国神华	38,500	1,840,300.00	1.33
8	600036	招商银行	43,400	1,790,684.00	1.29
9	601628	中国人寿	43,800	1,607,460.00	1.16
10	600900	长江电力	51,400	1,466,956.00	1.06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39	中集集团	54,400	467,840.00	0.34
2	300587	天铁科技	50,900	225,996.00	0.16
3	002244	滨江集团	10,500	106,470.00	0.08
4	301017	漱玉平民	6,900	102,396.00	0.07
5	300613	富瀚微	1,200	96,960.00	0.0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说明
IF2610	IF2610	2	2,611,680.00	-8,520.00	-
IF2612	IF2612	1	1,289,820.00	-31,230.00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39,75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761,669.07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49,530.00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运用衍生品捕捉利率变动的波段交易机会，并通过期现套利、跨期套利和跨品种套利等择机增厚收益，同时灵活调整组合敞口，控制回撤。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无。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68,18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37,269.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405,449.6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A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678,604.57	124,773,074.5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55,561.40	53,295,016.9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300,220.24	64,614,086.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633,945.73	113,454,005.1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未出现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兴银上证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7.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